

*H*ANGYE XIEHUI GAILUN

行业协会概论

傅伟光 张经 著

中国工商出版社

行业协会概论

傅伟光 张经 著

中国工商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 琳

封面设计 欣 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行业协会概论/傅伟光 张 经著. —北京:中国工商出版社,
2008

ISBN 978 - 7 - 80215 - 279 - 3

I. 行… II. ①傅…②张… III. 行业组织—概论 IV. C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8373 号

书名/行业协会概论

著者/傅伟光 张 经

出版·发行/中国工商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翌新工商印制公司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0.5 字数/240 千字

版本/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 - 5000 册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育芳园东里 23 号(100070)

电话/(010)63730074 电子邮箱/zggschs@263.net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978 - 7 - 80215 - 279 - 3/C · 3

定价:30.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出版说明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的深入进行,在我们身边涌现出大批包括行业协会、商会在内的社会组织,国际上称“NGO”(Non -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即“非政府组织”,同时也称“NPO”(Non - Profit Organization),即“非营利组织”。据民政部门统计,到2008年初,我国各类社会组织已达38.7万家。本书所展开论述的行业协会,是社会组织中的一支重要力量,特指经济领域中与工商行为、市场活动有关的行业组织,包括行业商会、同业公会、联合会等。

根据社会管理制度的基本理论,一个现代化国家的社会结构由三大制度组成——正式制度、企业制度和非正式制度,正式制度下产生正式组织,即政府和各行政机关;企业制度下产生广大企业;而非正式制度下产生非政府组织。行业协会则是非正式制度下的非政府组织。当然,非正式制度下的非政府组织不是不正式的组织。在一个利益多元化的社会形态中,除正式制度和企业制度而外,各个社会阶层及各个行业都需要拥有充分体现自我的自律性组织,用以调节彼此利益和协调同整个社会的相互关系,这就是非正式制度及非政府组织大量出现的根本原因。该需求反映在经济领域中,应运而生的组织机构就是正在开始进入广大民众视野的行业

协会、商会等。在汶川大地震中各类社会组织包括行业协会、商会等所发挥出来的巨大作用再次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结论。因此,行业协会的建设和发展,乃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

党中央、国务院一贯鼓励发展行业协会,十分注重和不断强调行业协会在“小政府、大社会”的体制改革目标中的突出作用,但由于相关立法工作滞后所带来的先天不足,客观上行业协会虽然数量众多,但其功能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要求相比仍显薄弱也是不争事实,特别是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在国际资本与国内资本博弈过程中理应冲锋在前、充当保护国内市场重要角色的行业协会,却往往躲在政府身后看不到踪影的情景,令人十分焦虑。因此,呼吁尽快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配套相关政策措施,确立完善相关管理体制,则成为写作本书的立意之一。本书将散见在各刊各报各专著中有关行业协会的相关知识进行了汇总,以十二章的篇幅论述了行业协会的定义、组建程序,介绍了行业协会的发展历史、演变过程及国外市场经济国家行业协会的发展状况,并且总结归纳了行业协会在我国政治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建设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等主流观点,深入浅出,娓娓道来,既可作为知识普及读物,亦可作为行业教科书,填补了这一领域的出版空白。

本书作者张经同志是我国最早研究行业协会的学者之一,其先后出版的《行业协会与中国入世》,《保护国内市场的新击点——再论中国入世后行业协会对国内市场的特殊作用》,《行业协会商会工作基础》,《行业协会商会平话》第一集、第二集,《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发展

资料汇编》等专著在业界产生了很大影响。1998年~2004年间张经任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司长一职时,曾在工作之余积极宣传、主张有关行业协会的见解,部分建议被有关部委制订相关规章时所采纳,对推进行业协会法制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离任后,作为中国行业协会商会网、中万(北京)行业协会商会发展促进中心及对外经贸大学行业协会研究中心的创办人之一,继续为推进行业协会的发展奔走忙碌。作者傅伟光同志则是在编辑出版工作之余对行业协会的发展和建设有较深的研究,是张经同志有关行业协会主张的坚定支持者和拥趸者,并在其指导下承担了本书的初稿撰写工作。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中国行业协会商会网(www.CHINAASSN.com)、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行业协会研究中心、中万(北京)行业协会商会发展促进中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业协会联系办公室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2008年6月10日

目 录

出版说明	(1)
第一章 行业协会的产生	(1)
第二章 行业协会的定义	(13)
第三章 行业协会的组建	(17)
第一节 行业协会组建的基本理念	(17)
第二节 行业协会组建的法律程序	(18)
第三节 行业协会的主要组织结构	(21)
第四节 行业协会的主要岗位及其职责	(23)
第五节 行业协会的财务、资产、税务等问题	(25)
第四章 行业协会的发展历史	(32)
第五章 行业协会在我国的演变情况	(40)
第一节 历史上的行业协会	(40)
第二节 改革开放以来行业组织发展过程	(43)
第三节 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行业协会	(49)
一、香港商会组织的现状	(49)
二、香港行业组织模式及其特色	(50)

三、香港商会组织的作用	(51)
四、台湾地区的行业组织简况	(55)
第六章 国外行业协会在市场中的情况简介	(56)
第一节 德国的行业协会	(57)
第二节 英国的行业协会	(62)
第三节 美国的行业协会	(68)
第四节 法国的行业协会	(74)
第五节 日本的行业协会	(85)
第六节 比利时的行业协会	(92)
第七节 北欧地区的行业协会	(93)
第八节 韩国的行业协会	(96)
第九节 新加坡的行业协会	(105)
第十节 奥地利的行业协会	(111)
第十一节 大洋洲国家的行业协会	(113)
第十二节 国外的农产品行业协会	(116)
一、国外农产品行业协会发展的主要特点	(116)
二、国外农产品行业协会发挥的主要作用	(122)
三、国外农产品行业协会发展的几点启示	(126)
第十三节 国际性的行业协会	(127)
第七章 发展行业协会是时代进步的需要	(131)
第一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经济全球化的需要	(131)
第二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中国各级政府转变职能 的需要	(133)
第三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完成社会体制改革重大 历史任务的需要	(141)
第四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经济建设的需要	(143)

第五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建立和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需要	(153)
第六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需要	(156)
第七节	发展行业协会是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的需要	(159)
第八节	行业协会功能小结	(161)
第八章	关于国务院办公厅[2007]36号文件	(162)
第一节	36号文件的重大意义	(162)
第二节	36号文件的十个重大突破	(163)
第三节	几项急需行政机关落实的工作	(165)
第四节	不能再用违法的办法管理行业协会	(169)
第五节	要首先肯定行业协会的主流才能正确对待行业协会	(175)
第六节	组织中国企业联合行动是行业协会的根本宗旨	(178)
第七节	国办36号文件能否实施的关键是行政机关	(187)
第九章	从事行业协会事业需要建立的新观念	(190)
第一节	行业协会的权利不是行政机关给予的	(190)
第二节	市场经济新体制成熟完善的标志——政府不能一人一家说了算	(198)
第三节	“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是不准确的提法	(209)
第四节	行规行约是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组成部分	(212)
第五节	政府对WTO的承诺不等于企业和行业的承诺	(217)
第六节	不要人为地用阶级斗争的观点看待行业	

协会	(223)
第七节 不要被 WTO 束缚住我们的手脚	(224)
第八节 换个角度爱中国	(229)
第十章 行业协会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	
建设过程中的作用	(232)
第一节 行业协会概括性作用	(232)
第二节 行业协会的具体工作	(234)
一、认真做好行业自律工作	(234)
二、提高行业协会所处行业的整体信用水平	(236)
三、提高会员企业的社会责任感	(237)
四、积极参与社会组织建设和发展有关的立法	
工作	(238)
五、在广大会员企业的参加与支持下,分阶段分区	
域逐步完成对国内本行业布局及市场的建设与	
发展规划	(242)
六、加强行业协会所代表的行业知识产权意识的建	
立和维护	(243)
七、以行规行约逐步规范行业协会所处行业和市场	
的行为,并以行规行约作为党中央国务院外贸	
甚至外交政策的“斥喉”和探空气球	(253)
八、提高行业协会对会员企业的法律援助的能力,实施	
行业预警,维护会员和广大群众的权益	(259)
九、通过行业协会开展有关行业的技术标准制订工	
作,逐渐改变目前行业技术标准主要由行政部	
门负责制订的状态	(266)
十、以行业协会为主体建立相关行业的入市资格、	
退市条件标准,开展专业人才的培训、考核和职	

称授予工作以及社会教育	(272)
十一、充分发挥农村中行业协会对发展农村专业合 作社及“三农”经纪人的作用	(273)
十二、做好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与纽带, 监督政 府与行政行为, 减少行政“寻租”	(277)
十三、逐步建立中国各行业协会与国际相关行业组 织和企业的联系	(281)
十四、做好行业协会自身的社会福利保障工作	(283)
第十一章 改革和发展行业协会的保证	(285)
第一节 我国行业协会建设发展的主要障碍	(285)
第二节 加快有关行业协会的立法工作是建设和发 展行业协会的前提条件	(288)
第三节 制订和逐步完善行业协会各项规章制度是 其建设与发展的重要基础	(290)
第四节 认真落实政府对行业协会的政府采购是发 展行业协会的基本保证	(293)
第十二章 中国行业协会的发展方向	(302)
第一节 行业协会加强自身建设才能适应时代和社 会发展的要求	(302)
第二节 对“联盟”、“协作体”、“联席会”等社会组 织的分析	(304)
第三节 妥善解决外国来华行业协会的法律地位是 不可回避的规范工作	(308)
第四节 中国行业协会改革方向	(309)
一、定义域	(309)
二、法律界定	(310)

三、组织形式	(310)
四、思维理念	(310)
五、活动范畴	(310)
六、激励机制	(311)
七、经费来源	(311)
八、合作趋势	(312)
九、立法思路	(312)
十、肯定主流,加强宣传,注意导向	(312)
十一、发展方向	(313)
 参考文献资料	 (314)
 附录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和 发展的若干意见》	 (317)

第一章 行业协会的产生

从2000年前后以来,我国的各种社会组织发展迅猛。据有关媒体统计,已有300万家左右。据民政部门统计,在2002年为14万家,2003年为19万家,2004年为24万家,2005年为32万家;据民政部部长李学举2007年10月宣布,当时我国社会组织已逾35.4万家之多。到2008年初,各类社会组织38.7万家,其中各类社团组织为21.2万家,民办非企业单位17.4万家,基金会1340家。其中行业协会等组织也从2005年底的47000家,发展到2007年底的60000多家,全国性的行业协会为1400家上下。这一数据还不包括全国工商联系统中冠名为“商会”的经济领域的社会组织。这类商会在1989年仅为100家左右,1993年为423家,2002年为3557家,2003年为5077家,2004年底为7588家,2005年底为7834家,到国务院办公厅36号文件出台前,已达8200余家,到2007年下半年已逾8611家。另外部分由于种种原因不能注册的离乡背井的中小企业家所发起组成、或者围绕走出去的我国中小企业而在中国境外组成的异地商(协)会尚未统计在内。显然,没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迫切需要,没有国际市场对中国企业、特别是对中小企业的刺激和挤压,没有党中央国务院一贯精神的鼓舞,我国的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是不可能以如此速率增长起来的。当然,这些行业协会有许多并非是出于经济目的而成立,有相当多的称为“协会”等名称的社会组织就是为了实现小康社会或者和谐社会的建立而自然出现的。据2006

年10月26日《人民日报》报道,在许多人眼里,现在的孩子很难教育,不少孩子从一年级开始就不爱学习,任性、说谎、迷恋网络、打架……这种情况让妈妈们操碎了心。怎么办呢?新疆某地颇具同感的妈妈组成了一个“妈妈联盟”。在“妈妈联盟”里,妈妈们首先要做到两件事:一是尊重孩子的天性,杜绝暴力管教;二是重新学习如何做一个合格的妈妈。这些妈妈们打消了上网会影响孩子学习的顾虑,几乎都给孩子们配了电脑,装了宽带。每天晚上,妈妈们会上网和孩子们聊心事、谈人生。每个星期,妈妈们都会抽出一天,陪着孩子们聚会,一起玩游戏。只要孩子们愿意,她们就可以陪孩子们去郊游,去野餐,去游泳,去滑冰,去练球。“妈妈联盟”给每个孩子都建立了档案,并且自行编写适合这些孩子学习的教材。在一种完全放松的氛围里,她们首先去观察孩子们的兴趣,挖掘孩子们身上的闪光点,然后通过平等的交流,引导孩子们学会协作,学会与人交流,学会适应环境,培养他们成为一个正直、善良的人。“妈妈联盟”的这些做法,让很多“坏”孩子的妈妈看到了希望。到2006年7月,“妈妈联盟”的成员已经超过100位,全国各地要求加入联盟的妈妈们达数万名。

联盟也好,行业协会也好,这是一种什么性质的市场主体?它们在理论上应该会对祖国的经济建设发生什么样的重要影响和作用?它们在社会实践里扮演着一一种什么样的角色?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与发展的过程中为什么会产生这样一种新的社会阶层呢?

从世界范围来讲,历史上行业协会的雏形,最早出现于公元前7世纪。以欧洲地区为例的历史资料表明,一些手工业主为了统一自己的工艺标准,制定了一些相同作坊之间应当共同遵守的规则。同时,为了防止自己有限的市场被外来手工业者所侵占,也制定了一些规则,借以防止或者减少对自己已有用户的侵蚀和

分解。这些规则就逐渐形成了我们今天所称的行业协会的行规行约。这些行业组织的雏形,在整个封建社会发展中,为减轻封建统治者的管理负担,起到了一定的维护封建社会统治的作用。因此,从18世纪开始的新资产阶级革命发生后,新兴的资产阶级在一段时间里,将封建社会的这些行业组织、行业规则视同为封建社会的残余,而实施了严酷的打击。因此可以说,新兴的资产阶级在资本主义社会建立初期的一段时间里,是排斥行业组织的存在的。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资产阶级逐渐发现,行业组织对于资产阶级的统治同样具有重要的协作和辅佐作用。因此,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各资本主义国家开始重视本国和国际性的行业组织的工作和活动。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由于战后经济急需复苏,各资本主义国家发现在很多当政者无暇顾及的市场问题、体制问题、社会问题等重大领域中,本国的行业组织甚至国际性的行业组织会发生很大的推进作用、弥补作用和完善作用。这些行业组织的特点是与政府与行政机关的分离,因此称为NGO。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国际社会普遍注意到这些行业组织的一个主要的性质,即非营利性质,因此,又呈现出一个从侧重这些社会组织的“非政府性”到强调“非营利性”的转变,于是“NPO”一词也逐渐闯入了人们的视野。社会组织称谓的演变实际上预示了当代社会的发展趋势,以发达国家为主要代表的国际社会开始自觉地走向了关注行业组织、支持行业组织、规范行业组织、发展行业组织的道路。在中国人普遍认为,中国社会应当从大政府小社会走向小政府大社会的过程中,西方各国已经完成了小政府大行会的战略格局。

自从党的十四大确定我们国家开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新路线以来,特别是2001年12月13日正式成为世界贸易组织即WTO的成员国以来,纵然在各种媒体和文件中,我们主要看到了

形势大好的一面,但用我们敬爱的周恩来总理时常挂在嘴边、用以鼓舞全国人民的一句著名的话来形容:“形势大好,困难不少,前途光明”,也应看到实际生活中仍然存在许多大小小繁纷复杂的问题,举一例说明。

前几年,澳洲有个国家,在前任政府期间想大举进攻中国市场,于是就想从中国敏感的问题上下手。一方面要同我国台湾地区修补经济贸易关系,另一方面,放出口风要同叛逃到国外的达赖进行接触。它这样做的目的就在于想通过这种政治的“砝码”来与中国谈判换取无条件进入中国市场的权利。素来讲究原则的中国政府当然不答应,结果那个国家就提出要谈判。我们国家参加谈判的只是负责外贸和外交的官员。在谈判中,我们坚决不同意这个国家与台湾与达赖发生联系,那个国家的官员就提出,你们中国政府不同意我们那样做,那你们就要向我们开放六大市场。这种无理要求遭到了中方的反对,但这时,这个国家就提出,都是 WTO 成员国, WTO 的原则就包括市场开放,中方不同意是违背了 WTO 原则的行为。大帽子放在那里,我们参加谈判的人员不好办了。于是就找到中国糖业协会,要求糖业协会以大局为重,叫自己的会员企业退出广东、广西等两大糖业市场让给那个国家的糖业企业。有的负责商务工作的人员对糖业协会说,你们的会员反正都是一些中小企业,为了国家的利益让出两广市场,到老小边穷地区去发展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中国糖业协会的同志反问,那个国家凭什么理由叫我们中国的糖业企业退出自己的国内市场?负责商务的人员说,他们依据的是我们中央政府也签过字的 WTO 的规则,你们糖业协会要是不同意,那你们去和他们谈判。中国糖业协会的同志“不怕鬼,不怕神”,说让我们去谈我们就去谈!听说后来的结果是,那个国家一看中国的行业协会出面了,只好收回了原来的主张。

这个故事说明了什么问题呢？为什么行业协会一出面反倒好办了？大体上分析，与我们的主题有关系的问题主要体现在：在经济全球化的环境中，如果再按老思维考虑问题，再按现在的传统做法处理国内包括国际两个市场的挑战，十分明显已经落后于形势了。总起来可以用四句话来形容：政府不能了，企业不行了，体制不全了，市场不灵了。

先说第一句话——政府不能了。

所谓“政府不能了”，有一个重要的限制性前提，那就是在入世后，由于经济全球化的影响，有些在计划经济时期由政府 and 行政机关承担的工作和事务再由政府和行政机关承担已经不能了。国务院总理温家宝 2005 年 3 月 5 日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坚决把政府不该管的事交给企业、市场和社会组织，充分发挥社会团体、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的作用”。随即党中央国务院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在《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建议的说明》中要求：“着力推进政府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这是全面深化改革和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的关键。重点是要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目前，各级政府仍然管了许多不应该管又管不好的事，而不少应该由政府管理的事却没有管好，一些部门之间职责不清、管理方式落后、办事效率不高。只有坚决实行政企分开，企业才能真正成为市场主体，也才能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政府才能集中精力全面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也才能建立起有效的宏观调控体系和制度。要继续推进政企分开，坚决把不该管的事交给企业、中介组织和市场，同时把该管的事切实管好，并要适应新的情况，更多地运用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加强管理。”这些权威性的论述，反映出中国政府